



语 文 新 课 标 必 读 丛 书

简·爱

[英]夏洛蒂·勃朗特 著

Ming Zhu

浙江文艺出版社



简·爱

[英] 夏洛蒂·勃朗特 著
史津海 刘微亮 王雯雯 译



浙江文艺出版社

责任编辑 王雯雯
封面设计 王 坚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简·爱 / (英)勃朗特(Brontë, C.)著; 史津海, 刘微亮, 王雯雯译.—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 2004.6
(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
ISBN 7-5339-1978-5

I. 简... II. ①夏... ②史... ③刘... ④王... III. 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IV.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42299 号

简·爱(新课标学生版)

[英] 夏洛蒂·勃朗特 著
史津海 刘微亮 王雯雯 译

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浙江省新华书店经销

杭州钱江彩色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字数 458 千字 印张 17.5

2004 年 6 月第 1 版 200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339-1978-5/I·1674 定价:26.00 元

出版说明

《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第二辑和广大青少年朋友见面了！这一辑中，有适合小学生阅读的中外童话、民间故事和中国古代诗歌；有适合初中和高中学生阅读的中国古代诸子作品，中国现代、当代名家散文，外国经典长篇小说、短篇小说和散文。它们或者耐住了几十年乃至百年以上的时光的淘洗而历久弥新，或者经过当代读者的检验而广受欢迎，有的作品甚至还拥有了专门的网站和众多的知音。优秀图书的魅力竟是如此动人！

教育部《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的基本精神，是要培养新一代公民具备良好的人文素养和科学素养，具备创新精神、合作精神和开放的视野，具备包括阅读理解与表达交流在内的多方面的基本能力，以及其他公民应具有的能力。我们推出的《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严格地体现了这种精神，选目注意延展性、时代性、多元性、趣味性，将学生在学习中需要了解、列入课程内容、社会赞誉度较高以及现代人应当知晓的作品，作为本辑的主要内容。选本的篇目精心斟酌，字数适当控制，以质取胜。选本分小学、中学两个阅读段，对初中、高中的阅读不再细分，读者可根据自己的接受能力自主选择。愉快的学习是最有效的学习，是选择的标准。

愿青少年朋友都能成为 21 世纪的栋梁，也愿我们的读物像滴滴甘泉，滋润朋友们纯真的心田。

浙江文艺出版社

谨以此书
献给
威·梅·萨克雷先生

作者

序

《简·爱》第一版不必写序，所以我没有写。这第二版需要写上几句致谢的话和零星的说明。

我应该向三方面表示谢意。

感谢读者，用宽容的耳朵倾听了一个朴实无华的故事。

感谢报界，用真诚的赞许为一个无名的攀登者开辟了公正的园地。

感谢我的出版商，以他们的敏锐、他们的魄力、他们的求实精神和坦诚开明的态度为一个默默无闻、无人推荐的作者提供了帮助。

对我来说，报界和读者只是些模糊不清的人物，我只得笼统地向他们表示感谢，而我的出版商却是实实在在的人物，还有那些宽容的评论家也都是实实在在的，他们鼓励我，只有那些胸怀豁达高尚的人们才懂得那样鼓励一个苦苦挣扎的陌生人。对他们，亦即我的出版商和卓越的评论家，我要诚挚地说，先生们，我由衷地感谢你们。

在这样感谢过那些帮助我、赞成我的人以后，我要转向另一类人，就我所知，他们人数甚少，但也不能因此就无视他们。我是指少数顾虑重重或者吹毛求疵的人，他们对《简·爱》这类作品的倾向表示疑虑。在他们眼里，凡是非同寻常的东西都是错误的。在他们听来，任何对偏执——这个罪恶之母——的抗议，都是对虚

诚——这位上帝在人间的摄政王——的侮辱。我要向这些怀疑论者指出一些明显的区别，我愿提醒他们一些简单的真理。

习俗不等于道德。伪善不等于宗教。抨击前者不等于谴责后者。揭去法利赛人^①脸上的假面具不等于冒犯了荆冠^②。

这些事情和行为是截然相反的，它们之间的差异犹如善恶之间差异一般。人们经常把它们混淆起来，而它们实在是不应该混淆的。表面现象不应该被误认为事实真相；狭隘的世俗观念，只能使少数人趾高气扬、自命不凡，而不应该用来取代拯救世界的基督教义。我再重复一遍，这之间是有所不同的，在它们之间清楚而醒目地划一条分界线是一件好事而不是坏事。

世人也许不喜欢看到这些概念被区分开来，因为他们已经习惯于把它们混淆起来，觉得把表面的假象当成真正的价值、把粉刷一新的墙壁说成是清洁的神龛是很方便的事。世人也许会憎恨那个敢于探究和暴露、敢于剥去镀金显露下面劣质金属、敢于深入墓穴揭示里面的尸骸的人，但憎恨归憎恨，人们仍然会受惠于他。

亚哈不喜欢米该雅，因为米该雅为他作预言，从不说吉语，单说凶言。也许他更喜欢基拿拿那个善于阿谀奉承的儿子。但亚哈当初如果不听谗言而听听忠告，他倒可能会逃过一场流血的惨死。^③

在我们的时代就有一个人^④，他的话说出来不是为了迎合那些只听得进奉承话的耳朵的。我认为，他出现在社会上大人物的面

① 法利赛人 (Pharisee)：古代犹太教一个教派成员，据《圣经》记载，他们是言行不一的伪善者。

② 荆冠 (Crown of Thorns)：据《圣经》记载，耶稣钉上十字架以前，被戴上用荆棘编的冠冕，以资戏弄。

③ 据《圣经》记载，以色列王亚哈要去攻打基列的拉末，召集许多先知来问吉凶。米该雅预言进攻必败，而先知基拿拿的儿子西底家则迎合亚哈的意旨，预言进攻必胜。亚哈将米该雅下狱，率兵出征，结果在拉末城下中箭身亡。事见《旧约·列王纪上》第22章。

④ 指英国小说家萨克雷 (William Makepeace Thackeray, 1811—1863)，代表作有《名利场》等。

前，就像音拉的儿子出现在犹大和以色列诸王的驾前一样。同音拉的儿子一样，他说出来的真理非常深刻，话里包含着先知般的力量，能切中时弊，神态也是那样无畏和大胆。写《名利场》的这位讽刺家在上层的社会圈子里受到赞扬吗？我也说不清。不过在我看来，被他投掷了讽刺的火药、被他照射了谴责的电光的那些人，如果其中有些人能及时接受他的警告的话，那么他们或者他们的子孙后代或许还能逃脱基列的拉末的厄运呢。

我为什么要提到这个人呢？读者啊，我所以提到他，是因为我在他身上看到了一位比他同时代人所能承认的更加深刻、更加无与伦比的智者。因为我把他看作当今第一位社会改革家，一位能扭转颠倒了的乾坤的工作团的领袖。我认为至今还没有哪位评论他作品的人找到了适合于他的比拟、能恰如其分刻画他的才华的语言。他们说他像菲尔丁^①，他们谈论他的才智、幽默和诙谐的力量。他与菲尔丁相似，正如雄鹰与秃鹫相似一样。菲尔丁会扑在腐尸上，萨克雷却从不如此。他才智敏捷，幽默风趣，然而这两者与他的严肃的天才之间的关系，就像嬉戏在夏云边缘上的片状闪电与孕育在云层深处的致命的电火花的关系一样。最后，我之所以要提到萨克雷先生，是因为我要把《简·爱》的第二版呈献给他，——如果他愿意接受一个素不相识的人的馈赠的话。

柯勒·贝尔^②

1847年12月21日

① 菲尔丁 (Henry Fielding, 1707—1754)：英国小说家，代表作有《弃儿汤姆·琼斯的历史》等。

② 本书作者夏洛蒂·勃朗特最初发表这部作品时用的笔名。

第三版附记

我利用《简·爱》第三版所提供的机会，再向读者说明一下，我之所以称得上小说家，仅仅是靠这一部作品。因此，如果把另外一些小说的创作也归功于我，那就是把荣誉放到了不该得到它的地方，而使应该获得荣誉的地方却得不到它。

这个说明将用来纠正可能已经造成的错误，并且防止今后再犯这样的错误。^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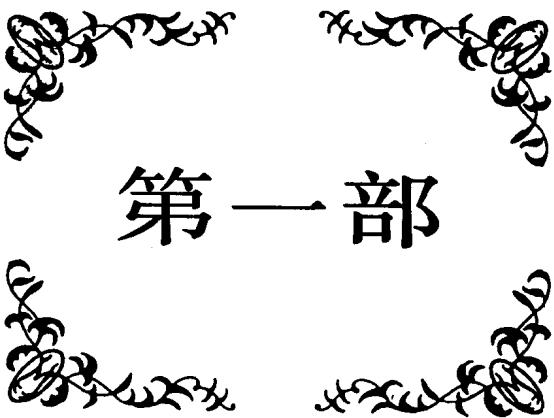
柯勒·贝尔

1848年4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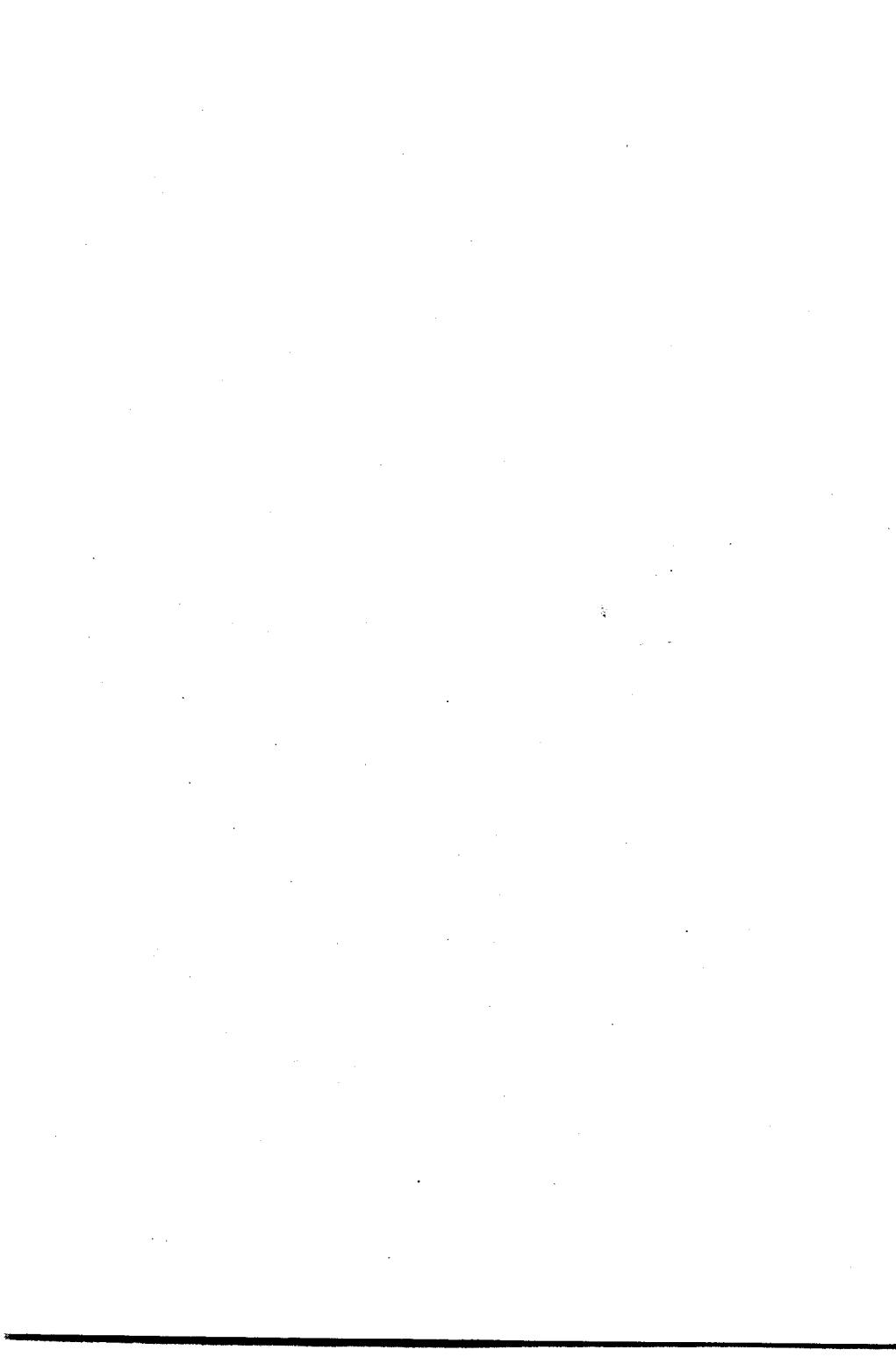
① 夏洛蒂·勃朗特的大妹妹艾米莉和小妹妹安妮在1847年出版各自的小说《呼啸山庄》和《艾格妮斯·格雷》时，分别用了埃利斯·贝尔（Ellis Bell）和阿克顿·贝尔（Acton Bell）的笔名。出版商误以为这两部作品的作者和《简·爱》的作者是同一个人，因此夏洛蒂·勃朗特要在这里纠正错误。

目 录

序	(1)
第三版附记	(4)
第一部	(1)
第二部	(179)
第三部	(353)



第一部



第一章

那一天是没法再出去散步了。不错，那天上午我们还在光秃秃的灌木林间漫步了一个钟头，但是从吃午饭的时候起（只要没有客人，里德太太总是很早吃午饭），就刮起了冬日凛冽的寒风，一时天空阴霾密布，风雨交加，寒气透骨，这样一来，自然谈不上再到外面去活动了。

这倒正合我的心意，我一向不喜欢漫长的散步，尤其是在午后寒冷的天气里。在我看来，在阴冷的黄昏时分回家实在可怕，手脚都冻僵了不说，还得挨保姆贝茜的训斥，弄得心里挺不痛快。再说我自觉身体不及伊丽莎、约翰和乔治亚娜·里德健壮，因此不免感到自卑。

我刚才提到的伊丽莎、约翰和乔治亚娜这时都在客厅里，正团团围在他们的妈妈身边。她斜靠在炉旁的沙发上，被几个宝贝儿女簇拥着（这会儿既不争吵、也不哭闹），看上去非常快活。她从来不让我加入他们的圈子，她为自己不得不让我离他们远一点感到遗憾。她说，除非她从贝茜那里听到并且亲眼目睹，发现我确实在努力养成一种更加天真随和的性情和更加活泼可爱的举止，也就是说，一种更优雅、更坦率、更自然的品行，否则，她真的没法让我享受到只有那些知足快乐的孩子才配享受到的待遇。

“贝茜说我干了什么啦？”我问。

“简，我可不喜欢爱吹毛求疵或寻根究底的人，再说，一个小孩

孩子家这样打断长辈的话，实在可怕。找个地方坐着去，不会说讨人喜欢的话，就别吱声。”

客厅隔壁是一间小小的早餐室。我溜进那间屋子，那里有一个书橱，我很快就拿到一本书，我特意挑了一本有很多插图的。我爬到窗座^①上，缩起脚，像个土耳其人那样盘腿坐着，又把红色的厚窗帘几乎完全拉拢，使自己加倍隐蔽起来。

深红窗幔的层层褶裥遮住了我右边的视线，左边是明亮的玻璃窗，它保护着我，使我免受十一月里阴冷天气的侵袭，却又不把我与外界景物隔绝开来。在翻书页的时候，我不时会眺望一下冬日午后的景色，只见远处是一片白茫茫的雾霭，近处，是湿漉漉的草地和遭受风雨摧残的灌木。连绵不断的雨，在一阵阵凄厉寒风的驱赶下狂驰过去。

我重又低头看书，那是比依克^②的《英国禽鸟史》。总的说来，我对这本书的正文兴趣不大，但虽说我还是个孩子，书中有些说明文字部分却也不能完全当做空白翻过去。那里谈到海鸟经常栖息的地方，谈到只有海鸟居住的“孤寂的岩石和海岬”，谈到挪威海岸，从它最南端的林内斯角或纳斯到北角之间，许多岛屿星罗棋布——

那里，北冰洋卷起巨大的漩涡，
围着世界尽头荒凉凄清的岛屿咆哮，
而大西洋的汹涌波涛
注入风狂雨暴的赫布里底群岛。^③

① 设于房屋朝外突出的凸形窗子里侧的宽窗台，可作座位用。

② 比依克 (Thomas Bewick, 1753—1828)，英国画家，木刻家，以书籍插图而闻名。他的《英国禽鸟史》于1797年在英国纽卡斯尔出版。

③ 这是苏格兰诗人汤姆逊 (James Thomson, 1700—1748) 的诗歌《秋天》中的句子。

还有一些内容我也不会放过，书中提到拉普兰、西伯利亚、斯匹次卑尔根、新地岛、冰岛和格陵兰的荒凉海岸，还有“那辽阔的北极地带，那荒凉沉寂、渺无人烟的地方，那里常年冰冻雪封，历经许多世纪的严冬积聚而成的坚硬冰原，晶莹光滑，就像阿尔卑斯山上层层叠叠的高峰，环绕极地，凝聚着严寒的无穷威力”。对这些惨白色的区域，我有我的想法，就像所有那些朦朦胧胧浮现在孩子头脑中似懂非懂的概念，虽然模糊不清，却出奇地鲜明生动。这些说明文字都与后面的插图有关，那些屹立在波涛汹涌、浪花飞溅的大海中的礁石，搁浅在荒凉海岸上的破船，还有那从云缝间窥视沉舟的幽灵般的一弯冷月，因此而变得更加饶有趣味。

我说不清，在那沉寂凄清的墓地上究竟笼罩着一种什么情调，那里有刻着铭文的墓碑，一扇门，两株树，被断壁残垣围着的低矮地面，还有初升的一弯新月，表明已是黄昏时分。

两艘船停在死寂凝滞的海面上，我相信那准是海上的幽灵。

魔鬼从背后按住窃贼的背包，我赶紧翻过这一页，这景象太可怕了。

这里又是一幅可怕的景象：头上长角的黑色怪物高高地坐在岩顶上，望着远处一群围着绞架的人。

每一幅画都讲述了一个故事。对我这样一个理解力还不强、感情尚不健全的孩子来说，它们显得那么神秘，但我仍然被深深吸引住了，这些画就像贝茜讲的故事一样有趣。在冬天晚上，碰上贝茜心绪好的时候，她会把熨衣桌搬到儿童室的火炉旁，让我们坐在周围。她一边熨着里德太太的挑花褶边、把她的睡帽边熨出褶裥，一边讲些爱情和冒险的小故事，来满足我们这些热心的小听众。这些故事大都来自古代的神话或更遥远年代的歌谣；要不就像我后来所

发现的来自《帕美拉》和《莫兰伯爵亨利》^①。

我把比依克的书摊开放在膝盖上，那会儿我可真快活，至少眼前我是快活的。我不怕别的，就怕别人来打扰我，可偏偏这么快就有人来打扰了。早餐室的门打开了。

“喂！闷闷不乐的小姐！”约翰·里德的声音在叫唤，他突然停住了，他发现房间显然是空的。

“她到什么鬼地方去了？”他继续叫唤，“丽茜，乔琪！^②（他在叫他的姐妹）琼^③不在这儿，告诉妈妈，她出去淋雨了，这个鬼东西！”

“幸亏拉上了窗帘，”我想，心里急切地希望他别发现我藏身的地方。约翰·里德自己是发现不了的，他这人眼光不锐利，头脑也不灵光，但是伊丽莎在门口探头一望，就立即说道：

“她在窗座上呢，准没错，杰克^④。”

我赶紧跑出来，我一想到要被这个杰克拖出来就吓得要命。

“你有什么事吗？”我局促不安地问道。

“你该说‘你有什么事吗，里德少爷？’”这是他的回答，“我要你过来。”他在一张扶手椅上坐下，打了个手势，要我过去站在他面前。

约翰·里德是个十四岁的学生，比我大四岁，我只有十岁。照他的年龄来看，他可以说是长得又大又胖。他的肤色发暗，一副病态，脸盘很大，五官粗糙，四肢粗壮，手脚都很大。他吃起饭来老是狼吞虎咽的，结果弄得肝火很旺，两眼昏花无神，脸颊松垂。这

① 《帕美拉》是英国小说家理查逊（Samuel Richardson, 1689—1761）所著的一本小说。《莫兰伯爵亨利》是韦斯利（John Wesley）根据布鲁克（Henry Brooke）小说删节而成的一部畅销小说，于1781年首次出版。

② 丽茜（Lizzy）是伊丽莎（Eliza）的昵称，乔琪（Georgy）是乔治亚娜（Georgiana）的昵称。

③ 琼（Joan）是简（Jane）的别称。

④ 杰克（Jack）是约翰（John）的昵称。

一阵，他本该呆在学校里，可他的妈妈却以“身体欠佳”为理由，把他接回家来过一两个月。他的老师迈尔斯先生断言，只要家里少给他送一些糕饼甜食，他准能过得很好。可是当妈妈的却听不进这么刺耳的意见，而宁可抱着一种比较高雅的看法，把约翰的脸色不好归结为用功过度，要不就是想家。

约翰对他的母亲和姐妹谈不上有多少感情，对我则抱有恶感。他欺负我，虐待我，一星期不止两三次，一天也不止一两回，而是经常如此，以致他一靠近我，我身上的每根神经都会感到害怕，骨头上的每块肌肉都会吓得痉挛起来。有好多次，我被他吓得手足无措，因为无论他恫吓也罢，折磨也罢，我都无处可申诉。仆人不愿因为站到我这一边，而得罪他们的小主人。里德太太逢到这种事情则干脆装聋作哑，她从来看不见他打我，也从来听不见他骂我，虽然他经常当着她的面打我骂我。不过，他背着她打我骂我的次数更多。

我对约翰一向顺从惯了，于是便走到他的椅子面前。他朝我伸出舌头，足有三分钟之久，就差没伤着舌根。我知道他要动手打我了，心中不免害怕，但面对这个马上就要动粗撒野的人，我又不禁仔细端详起他的丑陋嘴脸来。我不知道他是不是从我脸上看到了这层意思，因为，他二话不说，突然狠狠给了我一拳。我一个踉跄，从他椅子前倒退了一两步才又站稳。

“我揍你，是因为你刚才跟妈妈说话时竟敢这么无礼，”他说，“是因为你偷偷躲在窗帘后面的行为，还因为两分钟前你眼睛里流露的那种神气。你这耗子！”

我听惯了约翰的斥骂，从来不想回嘴，我一心想的只是如何捱过谩骂以后的那顿殴打。

“你躲在窗帘后面干什么？”他问。

“我在看书。”

“给我看看那本书。”

我跑到窗前，拿出那本书。